



音樂著作公開播送申請書

辦理項目：新申辦 續約

一、持證人或負責人資料：

營業場所名稱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二、聯絡 / 承辦人資料：

聯絡 / 承辦人名稱：_____ Email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_____ 分機：_____ 手機號碼：_____

送達地址：同上 改寄下列地址

地 址：_____

三、申請授權內容：客房 客房數：_____間 宴會廳 宴會廳總坪數：_____坪

四、繳費方式：(※匯款手續費由申請人負擔。)

- 1.請至銀行匯款至本協會銀行帳戶「帳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集體管理協會，匯款銀行：新光銀行(103)敦南分行(0851)，帳號：0851-10-005089-9」。
- 2.備妥上述匯款收據影本連同本申請書傳真或掛號寄至本協會。
- 3.本會需待利用人提供詳細申請資料，進行授權作業。
- 4.本會音樂著作使用報酬率每一年度(12個月)為：
宴會廳以每坪每年以105元(含稅)計算，客房以每個房間每年以52.5元(含稅)計算。
客房包含公開播送或公開演出行為。但不包含在公共空間現場演唱、及餐廳、商店、健身房等公開播送及公開演出行為或以電腦伴唱機公開演出行為。
- 5.如設置電腦伴唱設備，每年每台加收3,675元(含稅)計算。需另填寫電腦伴唱機音樂著作公開演出申請書申請。
- 6.本申請書僅代表您有向本會提出授權申請，需待繳納授權金並簽署契約書後，始完成授權。

五、本申請書須簽屬並同意下述聲明：

- 1.本人同意於授權到期前二個月內自動申請換發新證，逾期末續約仍繼續利用本會管理歌曲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- 2.本申請表將不予退還，申請人如有需求應自行影印保留。
- 3.本人已閱覽並同意接受本申請書之條款內容，且願履行及遵守該等約定條款、所有填載之內容均為真實，若有異動以本會官網公告為準。

持證人或負責人簽屬：

(簽名或蓋章)

(如未滿二十歲須有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簽章)

簽署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